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政策变更情况专项说明的专项报告

2021 年度



防 伪 编 码： 31000006202214114F

被审计单位名称：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报 告 文 号： 信会师报字[2022]第ZA10543号

签字注册会计师： 潘舜乔

注 师 编 号： 330000461917

签字注册会计师： 罗鹏雄

注 师 编 号： 310000062577

事 务 所 名 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 务 所 电 话： 021-23280000

事 务 所 地 址： 南京东路61号4楼

---

业务报告使用防伪编码仅说明该业务报告是由依法批准设立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业务报告的法律主体是出具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报告防伪信息查询网址：<https://zxfw.shcpa.org.cn/codeSearch>



## 关于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会计政策变更情况专项说明的专项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2]第 ZA10543 号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富邦”)2021 年度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2 年 4 月 1 日出具了报告号为信会师报字[2022]第 ZA10540 号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宁波富邦管理层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业务办理》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了后附的 2021 年度会计政策变更情况专项说明（以下简称“专项说明”）。

编制专项说明并确保其真实、准确、合法和完整是宁波富邦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将专项说明所载信息与我们审计宁波富邦 2021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审核的会计资料及已审计财务报表中披露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没有发现在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的情况。

为了更好地理解宁波富邦 2021 年度会计政策变更情况，专项说明应当与已审计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报告仅供宁波富邦为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

潘舜乔



中国注册会计师：

罗鹏雄



中国·上海

二〇二二年四月一日



##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会计政策变更情况专项说明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21 年度发生以下会计政策变更事项。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业务办理》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 现将 2021 年度会计政策变更事项的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一、 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修订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 21 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 号, 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 并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 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 同时, 允许母公司或子公司在境外上市且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其境外财务报表的企业提前实施。按照要求,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 (一) 变更前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 公司执行财政部 2006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 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作为长期应付款列示。

#### (二) 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 公司执行财政部于 2018 年印发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相关规则执行以上会计政策财政部于 2018 年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其他未变更部分, 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已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 二、 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

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上年年末 余额	年初余额	调整数		
			重分类	重新计量	合计
使用权资产	不适用	2,819,517.88		2,819,517.88	2,819,517.8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 动负债	不适用	621,561.31		621,561.31	621,561.31
租赁负债	不适用	2,197,956.57		2,197,956.57	2,197,956.57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于 2021 年 1 月 1 日，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公司采用首次执行日前增量借款利率（加权平均值：5.0025%）折现后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金额为 2,819,517.88 元，其中将于一年内到期的金额 621,561.31 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本公司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确认使用权资产，金额为 2,819,517.88 元。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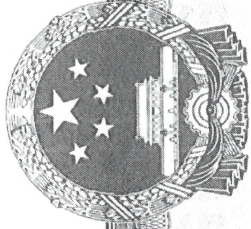
项目	上年年末 余额	年初余额	调整数		
			重分类	重新计量	合计
使用权资产	不适用	388,899.04		388,899.04	388,899.04
一年内到期的非 流动负债	不适用	85,732.60		85,732.60	85,732.60
租赁负债	不适用	303,166.44		303,166.44	303,166.44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于 2021 年 1 月 1 日，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公司采用首次执行日前增量借款利率（加权平均值：5.0025%）折现后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金额为 388,899.04 元，其中将于一年内到期的金额 85,732.60 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本公司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确认使用权资产，金额为 388,899.04 元。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四月一日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112280028

(副本)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国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等审计业务; 对收购、兼并、资产置换等提供财务咨询; 为上市公司提供财务顾问; 代理记账; 代理纳税申报; 税务咨询、税务筹划;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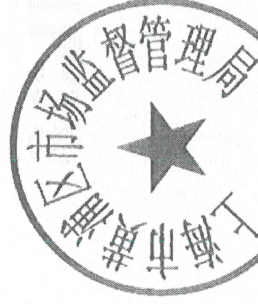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许可、备案信息。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合伙期限 2011年01月24日 至 不约定期限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登记机关



2021年12月28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01247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仅供出报告使用, 其他无效。



会计师事务所

#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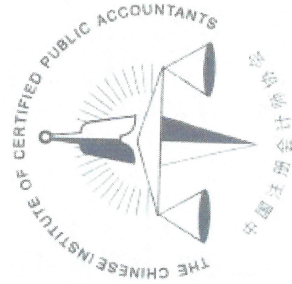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二〇一〇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姓名	潘舜乔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78-10-26
工作单位	宁波科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33020619781026202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证书编号: 33000046191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3 年 09 月 28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 /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姓名	罗请雄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9-03-2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宁波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30203198903250039
Identity card No.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证注协[2021]56号)

2021  
检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31000006257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0 年 04 月 08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